

通 知

有關 112 學年度「毛氏獎學金」通知辦理。敬請貴院依辦法規定推薦學生 1 名，每名新臺幣 2 萬元；並於 112 年 11 月 3 日（五）前將便簽與推薦學生資料送本組辦理撥款事宜（如無人申請亦請務必回覆信箱或電話告知），謝謝。

附註：為求公平起見，建議院系以符合辦法第二、四、六條規定之在學生為優先審查對象，如有下面情況者不予受理：111 學年度非持本校成績單者、111 學年度休學或缺其中一學期 GPA 成績者、國外學校交換成績（雖會登錄在本校成績單中，但並非以本校 GPA 為評量標準，在審查上容易引發爭議）。

此致

法學院

工學院

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

敬啟

承辦人：徐千渝

電 話：62048 至 53 轉 219

信 箱：gracehsu@ntu.edu.tw

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書下載：生輔組首頁/獎助學金/常用表單/一般用申請書(106-1 新版)
- 二、獎學金辦法中如有規定不得領取其他獎學金，請務必先與本組查詢後，以未領過獎的同學為優先推薦考量。
- 三、依出納組 103-1 學期公告，本校匯款帳戶已可接受郵局、玉山、華南等 3 家銀行，請轉知同學自行上網登錄更改，屆時將依照同學更改之帳戶進行報帳。路徑：myntu/帳務財物/薪資入帳變更申請。